

于田县惠民惠农财政补贴政策清单

于田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惠民惠农财政补贴政策清单

填表单位：于田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

填表时间：2021年6月15日

序号	补贴项目名称	补贴政策文件名称及文号	补贴主管部门	补贴对象	补贴标准	补贴申请流程	补贴发放频次	补贴发放时限	备注
1	城镇住房租赁补贴	于政办规【2021】1号	于田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	租赁补贴保障对象为城镇中等偏下收入住房困难家庭，新就业无房职工、在城镇稳定就业外来务工人员；新入职大学生、引进人才、民族团结模范、环卫工人、公交司机、家政服务从业人员等，享受国家定期抚恤补助的、孤老病残人员等各类特殊困难家庭，省级以上劳模、全国英模，现役军人家属、退役军人、见义勇为人员优先保障。	人均面积13平方米，3.5元/m ²	申请人向县住房保障办申请住房补贴应提交以下资料： (一)《于田县公租房租赁补贴申请表》； (二)申请人在本地无自有住房，租住其他房屋的提交《房屋租赁合同》复印件，房屋权属证明、租赁发票等材料及相关收据； (三)城镇稳定就业外来务工人员取得了居住证者。 第三十六条 经审核符合公租房申请资格，已进入轮候但未配租房屋的家庭，不需重新申请租赁补贴，可直接列入租赁补贴	每季度一次	每季度末前	

备注：1“补贴发放频次”指每月一次，每制度一次，每半年一次，每年一次，每批次等；2.“补贴资金时限”指补贴项目具体发放时限，如每月底前，每季度末前，每年12月20日前